

一. 什麼是新生兒黃疸：

1. 新生兒的肝臟機能尚未完全成熟，血液裡的膽紅素無法清除，而存留在血液裡所引起。會在出生 2-3 天開始產生，4-5 天達到高峰，7-10 天漸漸消退，約 2 週會消失，哺餵母乳寶寶的黃疸期會較長。其膽紅素量小於 12mg/dl，又稱為「生理性黃疸」，一般不需要特別治療。
2. 當膽紅素在出生 24 小時內超過 10mg/dl；在 48 小時以後超過 15mg/dl；或足月兒黃疸持續 7 天以上，有其他發燒、腹瀉、活動力減退的現象，稱為「病理性黃疸」，則需由醫師評估照光治療。

二. 臨床症狀：

1. 皮膚及鞏膜(眼白)發黃、嗜睡、食慾減弱、肌肉張力低下等現象。



2. 嚴重的黃疸則可能出現躁動不安、肌肉張力過高、角弓反張、痙攣。



三. 護理指導：

1. 出院時寶寶的黃疸值均已檢查，且在正常生理性黃疸範圍內，但出院後仍可能上升，約於 1-2 週內消失，故仍應予繼續觀察黃疸情形。
2. 當寶寶皮膚發黃程度，已由上半身黃至下半身，顯得軟弱，吸吮力減弱、愛睡、活動力差、大便顏色變白，應立即就醫檢查。
3. 應置於陽光充足、明亮的房間，並隨時注意觀察黃疸的情形。
4. 應該增加母乳哺餵次數及時間，以促進膽紅素由尿液、糞便排出。
5. 嚴重時依醫師建議可暫停哺餵母乳一至二天，黃疸會減輕，但仍需定

時把奶水擠出。

5. 額外餵食開水或糖水對黃疸的排泄
並無幫助。

6. 照光治療的注意事項：

(1) 以眼罩保護眼睛。

(2) 穿著尿布，早產兒可貼隔光紙於
生殖器部位。

(3) 調整空調溫度略高於一般室溫。

(4) 每隔 2 小時或視需要補充水份。

(5) 每 2 小時翻身，使全身能照到。



如對護理指導有問題請洽詢
中山醫療社團法人中山醫院
地址：臺北市仁愛路四段 112 巷 11 號
電話：(02)2708-1166 # 2220
圖片摘自網路

95.04 制、112.05 檢